

武汉市洪山区财政局 2023 年度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武汉市洪山区财政局概况	1
一、部门主要职责	2
二、机构设置情况	3
第二部分 武汉市洪山区财政局 2023 年度部门决算表	4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5
二、收入决算表	6
三、支出决算表	7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8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9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10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11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12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13
第三部分 武汉市洪山区财政局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14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14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14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5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16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7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1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2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2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2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23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23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24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24
十四、专项支出、转移支付支出情况说明	28
第四部分 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29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32
第六部分 附件	37

第一部分 武汉市洪山区财政局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一）拟订全区财税发展战略、规划和改革方案并组织实施，分析预测宏观经济形势，参与制定各项经济政策，分析、评估上级税收政策对区级财力的影响，执行市与区的分配政策，参与拟订和执行政府与企业的分配政策。完善鼓励公益事业发展的财政政策。

（二）贯彻落实有关财政、财务、会计管理方面的法律法规、规章制度，制定区级相应的管理办法，监督检查财政法律、法规、政策的执行情况。负责管理全区会计工作，监督和规范会计行为，执行国家会计法律、法规、会计准则和会计制度。

（三）负责管理区级各项财政收支。编制年度区级预决算草案并组织执行。组织制定经费开支标准、定额，审核批复区直部门（单位）的年度预决算。受区政府委托，向区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委会报告财政预算、执行和决算等情况。执行市对区转移支付政策。负责区级预决算公开。

（四）按分工负责政府非税收入管理。负责政府性基金管理，按规定管理行政事业性收费。按规定管理财政票据。按规定管理和使用彩票资金。

（五）组织制定国库管理制度、国库集中收付管理制度，

指导和监督区级国库业务，按规定开展国库现金管理工作。建立健全政府财务报告制度并组织实施。负责制定全区政府采购监管办法和制度，并负责组织实施和监督管理。

（六）负责贯彻落实地方政府债务管理的制度和政策。负责区级政府债券的申报、使用、监督、管理和偿还。

（七）贯彻执行国家、省、市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管理规章制度。按规定管理全区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制定需要全区统一规定的开支标准和支出政策。

（八）负责审核并汇总编制全区国有资本经营预决算草案。制定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制度和办法，收取区本级企业国有资本收益。组织实施财政预算绩效评价工作。指导全区财政信息化建设工作。

（九）负责管理和监督区级财政的经济发展支出、区级政府性投资项目的财政拨款。贯彻落实国家、省、市关于建设投资的有关政策，执行基建财务管理制度。

（十）围绕区委发展战略，服务全区产业发展，负责制定产业发展财政政策，管理产业发展资金（基金）。

（十一）负责完善街道（乡）财政体制，指导街道（乡）加强财政财务管理。参与财政涉农补贴资金管理。

（十二）按规定承担全面从严治党、国家安全、意识形态、综治维稳、精神文明建设、安全生产、生态环境保护、保密等主体责任。

(十三) 承办上级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机构设置情况

从单位构成看，武汉市洪山区财政部门决算由武汉市洪山区财政局本级决算组成。其中：

内设 8 个非独立核算机构：武汉市洪山区国库集中收付中心、武汉市洪山区财政局预算外资金管理办公室、武汉市洪山区政府采购办公室、武汉市洪山区财政局预算编审中心、武汉市洪山区财源建设中心、武汉市洪山区财政监督评价中心（武汉市洪山区财政信息中心）、武汉市洪山区资产管理中心、武汉市洪山区债务管理中心。

内设 8 个科室：包括办公室、预算科（企业科）、国库科、经济建设科（综合科、投资评审科）、行政政法科（科教和文化科）、社会保障科（基层农业管理科）、会计科（政策法规科、监督科）、行政事业资产管理科（预算绩效管理科）。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决算表

部门：武汉市洪山区财政局

2023年度

公开02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	科目名称								
科目编码	栏次								
类	款	项	1	2	3	4	5	6	7
合 计			5,155.85	5,155.85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797.32	3,797.32					
20106	财政事务		3,797.02	3,797.02					
2010601	行政运行		2,031.07	2,031.07					
2010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52.20	552.20					
2010605	财政国库业务		77.28	77.28					
2010607	信息化建设		188.65	188.65					
2010650	事业运行		947.82	947.82					
20113	商贸事务		0.30	0.30					
2011308	招商引资		0.30	0.3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92.31	792.31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90.88	790.88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58.52	258.52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99.55	99.5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23.26	323.26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09.55	109.55					
20808	抚恤		1.43	1.43					
2080801	死亡抚恤		1.43	1.43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44.08	144.08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8.43	8.43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8.43	8.43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35.65	135.65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6.29	46.29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53.13	53.13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36.23	36.23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22.14	422.14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22.14	422.1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86.03	286.03					
2210202	提租补贴		56.98	56.98					
2210203	购房补贴		79.13	79.1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1栏各行 = (2+3+4+5+6+7) 栏各行。

支出决算表

部门：武汉市洪山区财政局

2023年度

公开03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 计				5,155.85	4,301.19	854.66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797.32	2,978.89	818.43			
20106	财政事务			3,797.02	2,978.89	818.13			
2010601	行政运行			2,031.07	2,031.07				
2010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52.20		552.20			
2010605	财政国库业务			77.28		77.28			
2010607	信息化建设			188.65		188.65			
2010650	事业运行			947.82	947.82				
20113	商贸事务			0.30		0.30			
2011308	招商引资			0.30		0.3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92.31	792.31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90.88	790.88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58.52	258.52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99.55	99.5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23.26	323.26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09.55	109.55				
20808	抚恤			1.43	1.43				
2080801	死亡抚恤			1.43	1.43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44.08	107.85	36.23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8.43	8.43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8.43	8.43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35.65	99.42	36.23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6.29	46.29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53.13	53.13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36.23		36.23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22.14	422.14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22.14	422.1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86.03	286.03				
2210202	提租补贴			56.98	56.98				
2210203	购房补贴			79.13	79.1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1栏各行 = (2+3+4+5+6) 栏各行。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部门：武汉市洪山区财政局

2023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 次	决 算 数	项 目	行 次	决 算 数			
					合 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 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 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 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5,155.8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3,797.32	3,797.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792.31	792.31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44.08	144.08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422.14	422.14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5,155.85	本年支出合计	59	5,155.85	5,155.85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 计	32	5,155.85	总 计	64	5,155.85	5,155.8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7行 = (1+2+3) 行；28行 = (29+30+31) 行；32行 = (27+28) 行；

59行 = (33+34+...+58) 行；64行 = (59+60) 行。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武汉市洪山区财政局

2023年度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合 计	5,155.85	4,301.19	854.66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797.32	2,978.89	818.43
20106			财政事务	3,797.02	2,978.89	818.13
2010601			行政运行	2,031.07	2,031.07	
2010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52.20		552.20
2010605			财政国库业务	77.28		77.28
2010607			信息化建设	188.65		188.65
2010650			事业运行	947.82	947.82	
20113			商贸事务	0.30		0.30
2011308			招商引资	0.30		0.3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92.31	792.31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90.88	790.88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58.52	258.52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99.55	99.5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23.26	323.26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09.55	109.55	
20808			抚恤	1.43	1.43	
2080801			死亡抚恤	1.43	1.43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44.08	107.85	36.23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8.43	8.43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8.43	8.43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35.65	99.42	36.23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6.29	46.29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53.13	53.13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36.23		36.23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22.14	422.14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22.14	422.1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86.03	286.03	
2210202			提租补贴	56.98	56.98	
2210203			购房补贴	79.13	79.1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1栏各行 = (2+3) 栏各行。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06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武汉市洪山区财政局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230.59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649.55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562.49	30201	办公费	28.48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2	津贴补贴	451.82	30202	印刷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3	奖金	619.09	30203	咨询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107	绩效工资	569.65	30205	水费	12.57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23.26	30206	电费	54.58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09.55	30207	邮电费	8.83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89.12	30208	取暖费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01.50	30209	物业管理费	234.18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9.45	30211	差旅费	7.96			
30113	住房公积金	286.03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4.98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88.63	30214	租赁费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21.05	30215	会议费				
30301	离休费	38.67	30216	培训费				
30302	退休费	208.19	30217	公务接待费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304	抚恤金	73.24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305	生活补助	1.46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0307	医疗费补助	90.75	30227	委托业务费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57.10			
30309	奖励金	8.76	30229	福利费	43.72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21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48.27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46.66			
人员经费合计		3,651.64	公用经费合计					649.5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单位：万元

部门：武汉市洪山区财政局

2023年度

项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1	2	3	4	5	6
类	款	项	合					
栏次								
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6栏各行 = (1+2-3) 栏各行；3栏各行 = (4+5) 栏各行。

本单位当年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武汉市洪山区财政局
2023年度
公开08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合 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1栏各行 = (2+3) 栏各行。

本单位当年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预算代码：026

部门：武汉市洪山区财政局

制表日期：2016年3月

公开09表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2.21		2.21		2.21		2.21		2.21		2.2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1栏=（2+3+6）栏；3栏=（4+5）栏；7栏=（8+9+12）栏；9栏=（10+11）栏。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收、支总计均为 5159.68 万元。与 2022 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191.11 万元，增长 3.84%，主要原因：一是工资福利支出增加，由于政策变动养老金基数上调，补缴以前年度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缴费；二是商品和服务支出增加，增加全区项目评审费、预算一体化模块实施费等项目支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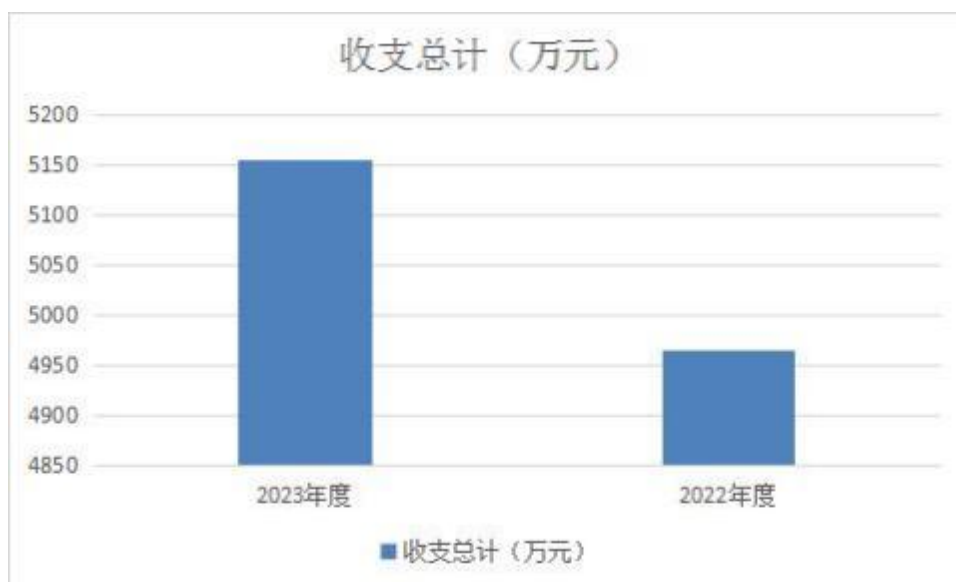


图 1：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收入合计 5155.85 万元，与 2022 年度相比，收入合计增加 191.11 万元，增长 3.84%，主要原因：一是工资福利支出增加，由于政策变动养老金基数上调，补缴以前

年度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缴费；二是商品和服务支出增加，增加全区项目评审费、预算一体化模块实施费等项目支出。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5155.85 万元，占本年收入 100%。本年度无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其他收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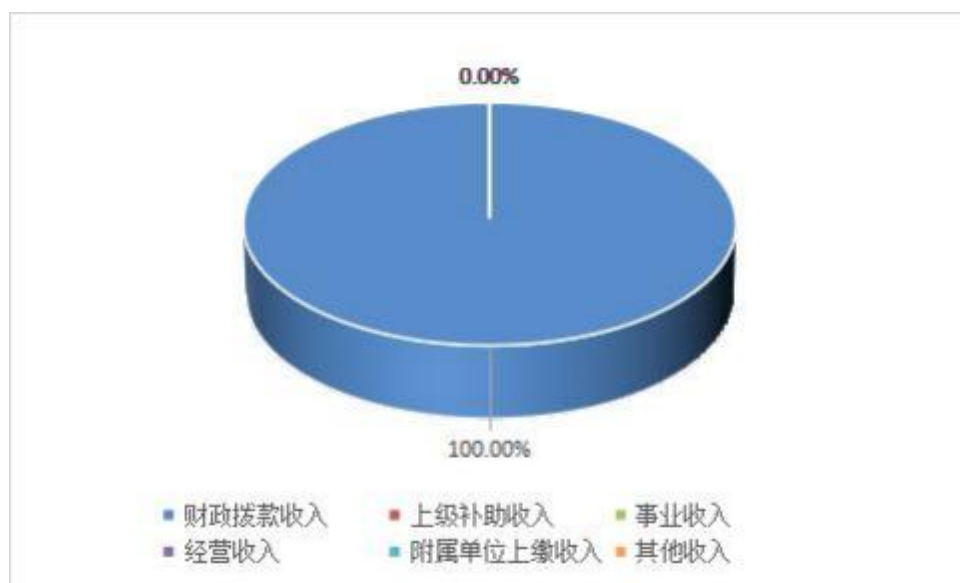


图 2：收入决算结构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支出合计 5155.85 万元，与 2022 年度相比，支出合计增加 191.11 万元，增长 3.84%，主要原因：一是工资福利支出增加，由于政策变动养老金基数上调，补缴以前年度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缴费；二是商品和服务支出增加，增加全区项目评审费、预算一体化模块实施费等项目支出。其中：基本支出 4301.19 万元，占本年支出 83.42%；项目支出 854.66 万元，占本年支出 16.58%。本年度无上缴上级支出、经营支出、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图 3：支出决算结构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 5155.85 万元。与 2022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 191.11 万元，增长 3.84%。主要原因：一是工资福利支出增加，由于政策变动养老金基数上调，补缴以前年度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缴费；二是商品和服务支出增加，增加全区项目评审费、预算一体化模块实施费等项目支出。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5155.85 万元，比 2022 年度决算数增加 191.11 万元。增加主要原因：一是工资福利支出增加，由于政策变动养老金基数上调，补缴以前年度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缴费；二是商品和服务支出增加，增加全区项目评审费、预算一体化模块实施费等项目支出。本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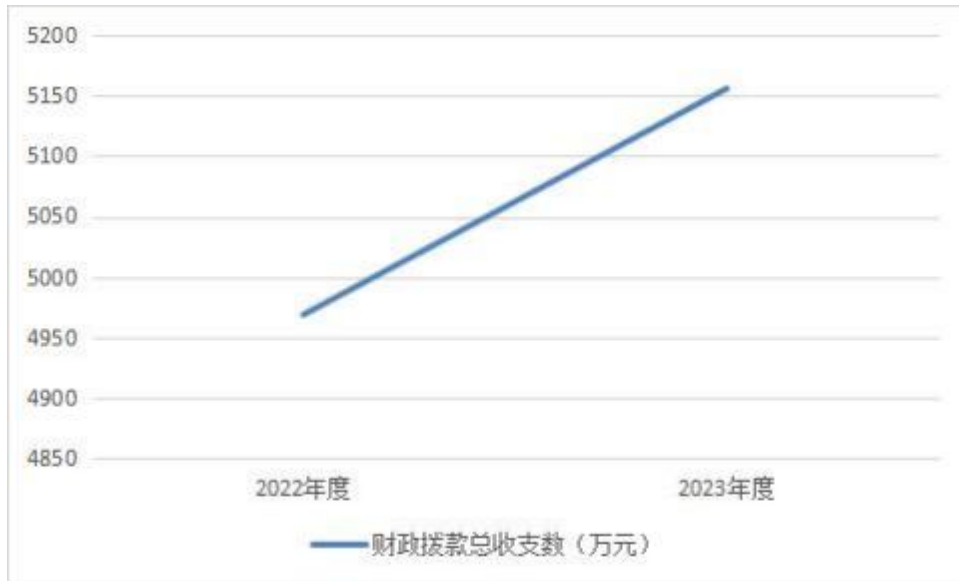


图 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5155.85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与 2022 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191.11 万元，增长 3.84%。主要原因：一是工资福利支出增加，由于政策变动养老金基数上调，补缴以前年度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缴费；二是商品和服务支出增加，增加全区项目评审费、预算一体化模块实施费等项目支出。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5155.85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1. 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3797.32 万元，占 73.65%。主要是用于单位的人员工资、公用经费、项目支出。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792.31 万元，占 15.37%。主要是用于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 卫生健康支出（类）144.08 万元，占 2.79%。主要是用于单位的基本医疗保险缴费支出和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

4. 住房保障支出（类）422.14 万元，占 8.19%。主要是用于单位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及发放职工的提租补贴、购房补贴。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4909.66 万元，支出决算为 5155.8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5.01%。其中：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财政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 1846.86 万元，支出决算为 2031.0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9.97%，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2023 年度执行中追加不可预见人员经费预算。

2.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财政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年初预算为 609.67 万元，支出决算为 552.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0.57%，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中按照规定压减部分项目经费。

3.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财政事务（款）财政国库业务（项）。年初预算为 77.3 万元，支出决算为 77.28 万元，

完成年初预算的 99.97%。

4.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财政事务（款）信息化建设（项）。年初预算为 228.71 万元，支出决算为 188.6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2.48%，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中按照规定压减部分项目经费。

5.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财政事务（款）事业运行（项）。年初预算为 1076.27 万元，支出决算为 947.8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8.07%，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由于人员变动，造成支出减少。

6.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商贸事务（款）招商引资（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3 万元。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年中按规定从区发改局调剂财政拨款预算，发放洪山区优化营商环境奖励。

7.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为 193.32 万元，支出决算为 258.5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33.73%，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中追加离退休费。

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为 157.44 万元，支出决算为 99.5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63.23%，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由于政策变动，造成支出减少。

9.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180 万元，支出决算为 323.2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79.59%，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由于政策变动养老金基数上调，补交以前年度基本养老保险缴费，造成支出增加。

10.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09.55 万元，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中追加退休人员及变动人员职业年金实账缴费补助费用。

1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年初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43 万元，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中追加去世人员丧葬费及抚恤金。

12. 卫生健康支出（类）计划生育事务（款）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8.43 万元，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中追加退休一次性补贴。

13.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 50.39 万元，支出决算为 46.2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1.86%，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由于人员变动，造成支出减少。

14.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 53.66 万元，支出决算为 53.1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9.01%。

15.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36.23 万元，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中追加在职及退休人员医疗报销费用。

16.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为 3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286.0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5.34%。

17.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年初预算为 56.98 万元，支出决算为 56.9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18.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年初预算为 79.05 万元，支出决算为 79.1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00%，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由于人员变动，造成支出增加。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4301.19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3230.59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

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

公用经费 649.55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当年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当年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4.4 万元，支出决算为 2.21 万元，完成预算的 50.23%。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减少车辆燃料费。决算数较上年减少的主要原因：贯彻落实“过紧日子”精神，车辆运行费用减少。

(二)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 因公出国(境)费预算数与支出决算数均为 0 万元，与上年相比无变化。未发生因公出国(境)费的主要原因：2023 年无因公出国(境)计划。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预算为 4.4 万元，支出决算

为 2.21 万元，完成预算的 50.23%；决算数较上年减少 0.27 万元，下降 10.89%。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减少车辆燃料费。决算数较上年减少的主要原因：按规定压减车辆运行费用。其中：

(1)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0 万元。本年度购置(更新)公务用车 0 辆。

(2)公务用车运行费支出 2.21 万元，主要用于公务用车的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等，其中：维修费 1.76 万元；保险费 0.45 万元。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1 辆。

3. 公务接待费预算数与支出决算数均为 0 万元，与上年相比无变化。未发生公务接待费的主要原因：2023 年无公务接待费计划。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本部门（单位）2023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649.55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减少 37.75 万元，降低 5.77%。主要原因是：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压减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等。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本部门（单位）2023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888.95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57.21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831.73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722.94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81.33%，其

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60%。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部门共有车辆 1 辆，其中，副省级及以上领导干部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1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部门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对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项目 5 个，资金 854.66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从绩效评价情况来看，2023 年度部门预算支出绩效评价各项目综合评分结果均在 95 分以上。根据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等级标准评定对照表，评价等级为“优”。

（二）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部门今年在部门决算中反映所有项目绩效自评结果（涉密项目除外）。

1. 机关建设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37.89 万元，执行数为 137.89 万元，完成预算 100%。主要产出和效益：一是按规定做好文件收发、管理、归档工作；依托“洪山财政”微信公众号、“智慧党建平台”、局大楼文化墙等载

体，做好财政工作宣传；二是开展多种形式的财政干部活动，全年共开展党员主题活动 15 次，开展财政干部业务培训 900 人次，提升了财政干部综合素质；三是聘请法律顾问对我局提供法律、法规及政策咨询，并审查、修改局内业务合同、协议；四是做好局机关大楼公用办公设备的维修保养及办公楼零星维修工作，保障机关正常运行。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指标编制较为清晰，但部分指标设置仍需要结合实际工作和经济社会发展情况设定。下一步改进措施：在指标编制较为清晰的基础上，进一步结合实际工作和经济社会发展情况。反复测算、科学论证，同一类型业务相关的指标整合、精简，保证指标设定科学合理，与实际工作匹配。

2. 国库集中收付管理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77.28 万元，执行数为 77.28 万元，完成预算 100%。主要产出和效益：一是做好库款管理工作。加强收支分析预测，加强与上级财政部门的联系沟通，积极争取市局对我区的调度资金，切实保障库款需求；二是持续做好直达资金常态化管理。紧密依托预算管理一体化系统和直达资金监控系统，协助业务科室做好资金支出日常监管和重点监控，实时掌握资金使用情况，督导预算执行进度，保障资金有效使用；三是做好 2023 年度总决算、部门决算与政府综合财报编报工作。协助推进一体化政府财务报告系统落地，多次向上级财政提供系统建设、用户操作及报表审核等方面的建议。发现的问

题及原因：项目现有绩效考核指标设置还不够细致、指标设置较少，反映项目整体情况不够全面。下一步改进措施：将绩效指标与项目支出的内容和工作任务挂钩，在制定绩效指标时逐一与各资金使用科室进行核实，按工作实际及时进行更新优化绩效指标。

3. 财源建设与预算收支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217.65 万元，执行数为 217.6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主要产出和效益是：一是进一步完善财源信息共享平台信息内容，做好平台运行维护工作，充分运用平台数据，进一步细化收入分析，每月按时完成财政收入分析报告；二是推进预算管理一体化，组织编制年度预算。积极做好一体化系统预算执行模块上线实施各项工作；三是完善国有资产使用管理制度，进一步规范国有资产的处置和使用管理工作；全面升级国有资产管理信息化管理平台，确保资产数据的准确性、真实性和完整性，强化了行政事业单位资产管理；四是做好非税收入网络管理系统的日常维护，努力打造高效稳定的非税收入网络管理系统平台。发现的问题及原因：绩效指标体系需进一步完善，部分指标仍需结合实际工作和资金使用情况设定。下一步改进措施：根据上年预算支出调整了部分经费支出项目。

4. 财政网络系统运行保障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88.65 万元，执行数为 188.6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主要产出和效益是：一是对于局机关各系统在日常使用

中出现的各种软硬件问题及网络问题，做到了及时响应、及时解决，定期巡检、整改优化，有效确保了全局各业务科室以及全区各预算单位财务人员的正常使用。二是确保财政专网、设施设备安全运行，整合资源，实现一体化管控运维服务，共同健全信息系统安全和数据风险防范预警机制，保障我局业务系统的安全运行；三是强化业务信息系统数据备份，根据业务信息系统运转情况、数据重要程度等，合理制定数据备份方案，做到数据定期备份，保障数据安全；四是深入推进预算管理一体化改革实施工作，完成政府采购、非税收入、资产管理模块的上线实施工作。发现的问题及原因：项目现有绩效考核指标设置还不够细致、指标设置较少，反映项目整体情况不够全面。下一步改进措施：将绩效指标与项目支出的内容和工作任务挂钩，在制定绩效指标时逐一与各资金使用科室进行核实，按工作实际及时进行更新优化绩效指标。

5. 财务监督与评审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233.19 万元，执行数为 233.19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主要产出和效益是：一是以强化预算支出责任、提高资金使用效益为目标，围绕教育、社会保障、基础城市维护、中小企业纾困资金及债券资金等方面，选取了 2022 年城市管理、园林绿化、科技发展等方面的 5 家预算部门开展部门整体绩效评价、7 个项目开展重点项目绩效评价，涉及资金总体量约 20.81 亿元。二是开展局机关及工会财务的内部审计及资产清查工作。三是

开展会计监督检查，规范会计秩序，通过采取查、问、核等形式，认真审核了 5 个单位的 2022 年度会计信息，对检查发现的问题，督促被检查单位立行立改，同时会同相关业务科进一步加大政策宣传力度，不断提升全区会计信息质量。发现的问题及原因：项目现有绩效考核指标设置还不够细致、效益指标设置较少，反映项目整体情况不够全面。下一步改进措施：总结工作实际情况，统筹考虑各类因素，优化年度绩效目标设定。

（三）绩效评价结果应用情况。

1. 部门绩效评价应用情况

在编制预算的过程中，对绩效目标及指标进行梳理完善，在部门预算执行中，进行全过程跟踪监督财政资金的使用和管理情况，对于发现有财政资金使用效益不高、资金结存较大等问题，在资金的安排和分配管理中进行相应调整。

2. 部门绩效评价结果拟应用情况

充分应用绩效运行监控结果，对于因突发事件、政策调整等客观因素导致预算支出预计存在缩减且无法实现绩效目标的，及时按程序调减预算，并同步调整绩效目标。

十四、财政专项支出、专项转移支付支出情况说明

我部门决算信息公开未涉及该类支出。

第四部分 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一、重点工作开展情况综述

（一）抓财政收入，夯实高质量发展基础。一是开展财源建设十大行动。强化财源齐抓共享机制，加强与各街乡及行业主管部门的协作，完善财源建设信息共享共抓基础。2023年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103.75亿元，较上年完成数增长7.8%，较全市增幅高出1.4个百分点，增幅在中心城区排名第三。二是抓牢土地出让收入。配合储备部门推介优质地块，催缴欠缴土地款。全年供应土地17宗，完成土地出让收入40.7亿元，较上年同期增长84%；三是加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管理。2023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完成1,591万元，较上年增长20.4%。

（二）抓资源统筹，护航财政平稳运行。一是推进国有“三资”清理。全面摸清国有“三资”底数，形成第一批可盘活处置资金、资产清单，统筹收回财政资金3亿元，清理闲置房屋和车位450.4平方米、闲置特种车辆324台。二是坚持“三保”支出在财政支出中的优先顺序，严格按照“三保”保障范围和标准足额安排预算，实时监控“三保”支出进度，确保“三保”资金不留缺口。

（三）抓风险防控，筑牢风险防控底线。一是成立区防范化解地方债务风险工作领导小组及工作专班，牵头制定并督促落实“1+N”化解方案，动态监控债务风险，按期偿还政府债券本息19.76亿元，政府隐性债务按时化解。预计2023

年末我区综合债务率较上年下降大约 40 个百分点。二是根据区级财力及风险等级，在上级下达政府债券限额内，围绕利民生促发展，适度新增发行政府债券 18.8 亿元。三是修订完善洪山区政府性债务风险应急处置预案，面对可能出现的债务风险，做到快速反应、稳妥处置。

（四）抓改革聚力，力促管理质效提升。一是以预算管理一体化为依托，进一步规范预算编制，探索支出标准体系建设。二是实现集中采购项目和分散采购交易系统数据的共享互通，市场主体在电子交易系统中查找项目更加直观，政府采购活动更加便捷、高效。三是全面启用推广医疗收费电子票据，为全市首个成功推行基层医疗卫生机构电子票据的非试点城区。四是积极配合各级巡视、审查、审计工作，以立行立改发现的问题为契机，推动财政管理水平进一步提升。

二、重点工作完成情况表

序号	工作内容及目标	完成情况
1	抓财政收入，夯实高质量发展基础。	一是开展财源建设十大行动。2023 年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 103.75 亿元，较上年完成数增长 7.8%，较全市增幅高出 1.4 个百分点。二是抓牢土地出让收入。全年供应土地 17 宗，完成土地出让收入 40.7 亿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84%；三是加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管理。2023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完成 1,591 万元，较上年增长 20.4%。
2	抓资源统筹，护航财政平稳运行。	全面摸清国有“三资”底数，形成第一批可盘活处置资金、资产清单，统筹收回财政资金 3 亿元，清理闲置房屋和车位 450.4 平方米、闲置特种车辆 324 台。
3	抓风险防控，筑牢风险防控底线。	一是成立区防范化解地方债务风险工作领导小组及工作专班，牵头制定并督促落实“1+N”化解方案，动态监控债务风险，按期偿还政府债券本息 19.76 亿元，政府隐性债务按时化解。二是根据区级财力及风险等级，在上级下达政府债券限额内，围绕利民生促发展，适度新增发行政府债券 18.8 亿元。
4	抓改革聚力，力促管理质效提升。	一是以预算管理一体化为依托，进一步规范预算编制，探索支出标准体系建设。二是实现集中采购项目和分散采购交易系统数据的共享互通，市场主体在电子交易系统中查找项目更加直观，政府采购活动更加便捷、高效。三是全面启用推广医疗收费电子票据，为全市首个成功推行基层医疗卫生机构电子票据的非试点城区。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三)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四) 上级补助收入：指从事业单位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五)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七) 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我部门本年无其他收入。

(八)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九)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

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 本部门使用的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到项级)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 财政事务(款) 行政运行(项): 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2.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 财政事务(款)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 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3.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 财政事务(款) 财政国库业务(项): 反映财政部门用于财政国库集中收付业务方面的支出。

4.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 财政事务(款) 信息化建设(项): 反映财政部门用于信息化建设方面的支出。

5.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 财政事务(款) 事业运行(项): 反映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不包括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后勤服务中心、医务室等附属事业单位。

6.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 商贸事务(款) 招商引资(项): 反映用于招商引资、优化经济环境等方面的支出。

7.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 行政单位离退休(项): 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 事业单位离退休(项): 反映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9.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10.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1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反映按规定用于烈士和牺牲、病故人员家属的一次性和定期抚恤金、丧葬补助费以及烈士褒扬金。

12. 卫生健康支出（类）计划生育事务（款）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计划生育管理事务方面的支出。

13.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下同）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14.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的医疗经费。

15.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的其他用于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方面的支出。

16.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17.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行政事业单位向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租金补贴。

18.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行政事业单位向符合条件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军队（含武警）向转役复员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

（十一）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企业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十二）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三）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四)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五)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六)“三公”经费：纳入财政一般公共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市直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十七)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八)其他专用名词。

第六部分 附件

附件 1

2023 年度武汉市洪山区财政局整体绩效评价自评结果

一、自评结论

(一) 部门整体绩效自评得分

2023 年度武汉市洪山区财政局部门预算财政支出整体绩效自评得分为 99 分。根据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等级标准评定对照表，评价等级为“优”。

(二) 部门整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1. 执行率情况。

2023 年度本年收入合计 5155.85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5155.85 万元，占本年收入 100%；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本年收入 0%；事业收入 0 万元，占本年收入 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本年收入 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本年收入 0%；其他收入 0 万元，占本年收入 0%。

2023 年度本年支出合计 5155.85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4301.19 万元，占本年支出 83.42%；项目支出 854.66 万元，占本年支出 16.58%；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本年支出 0%；经营支出 0 万元，占本年支出 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本年支出 0%。

2023 年度预算数为 5155.85 万元（调整后预算数），执行数为 4964.74 万元，执行率为 100%。

2. 完成的绩效目标。

(1) 2023 年服务重点企业数量 ≥ 30 户，拟定并落实局领导走访企业季度计划，分季度拟定《区财政局领导带队走访方案》。截至目前，共走访企业 81 户，已完成目标任务。

(2) 2023 年税收占财政收入 90.52 亿元，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比重达 94%，目标值为 $\geq 80\%$ ，已完成目标任务。

(3) 2023 年管理平台能及时反映入库状态，目标值为正常提供收入数据，已完成目标任务。

(4) 2023 年财源建设专项年终决算经费未超出年度预算，已完成目标任务。

(5) 对口服务满意度 $\geq 95\%$ ，通过双评议评分，已完成目标任务。

(6) 2023 年做好部门决算、预算一体化系统会计核算、政府财报系统、内部控制、部门预算绩效目标编制等财政业务培训，目标值为 4 次以上，已完成目标任务。

(7) 2023 年局预算资金使用率 98%，目标值为误差控制 $\pm 5\%$ ，已完成目标任务。

(8) 2023 年预算资金拨付符合审批期限，并能及时拨付到位，目标值为符合审批期限，已完成目标任务。

(9) “三保”库款保障到位，国库支付业务安全、高效、平稳运行，财政国库职能作用发挥明显，目标值为无重大过失，已完成目标任务。

(10) 充分运用预算管理一体化系统动态监控功能，按

照资金管理和预算执行规范要求增设“公务卡支付管理”、“功能分类科目和经济分类科目规范使用”、“支付要素规范管理”等监控规则，优化动态监控管理分析，加强预算执行事中、事后监管，防范资金支付风险，进一步提高支出预算准确度，实际完成值为 90%，目标值为 90%以上预算单位达标，已完成目标任务。

（10）2023 年组织全区各部门按照“全方位、全过程、全覆盖”的预算绩效管理要求开展部门自评和财政评价。纳入绩效管理的部门预算资金覆盖率为 100%，目标值为 100%，已完成目标任务。

（11）以强化预算支出责任、提高资金使用效益为目标，围绕教育、社会保障、基础城市维护、中小企业纾困资金及债券资金等方面，选取了 2022 年城市管理、园林绿化、科技发展等方面的 5 家预算部门开展部门整体绩效评价、7 个项目开展重点项目绩效评价，涉及资金 20.81 亿元实施财政评价，不断促进财政资金统筹整合，提质增效。绩效评价质量状况均能达到良好，目标值为良好，已完成目标任务。

（12）推动预算一体化管理平台建设。一是完成财供新旧系统对接，并首次在一体化系统填报 2022 年财政供养人员信息。二是完成政府采购、资产管理模块上线。政府采购模块将与预算一体化其他模块和湖北政府采购网直接对接，实现数据互通共享。资产管理模块顺利完成资产信息数据迁移工作，实现预算编制、预算执行、资产管理、会计核算等

业务的环环相扣。三是有序完成非税模块上线前期数据收集、环境测试、项目挂接、系统培训等多项工作，对全区纳入专户管理的非税业务完成电子化收缴。现已推动预算管理一体化系统平稳运行，已完成目标任务。

3. 无未完成的绩效目标。

（三）存在的问题和原因

经综合评价本部门绩效，存在以下问题：一是个别项目绩效目标设置不够合理，与实际工作安排不匹配，未及时调整。二是项目自评不完善，部分绩效目标未结合年初绩效目标评价。三是对因客观因素导致预算支出存在缩减的，预计无法实现绩效目标的，要本着实事求是的原则，及时按程序调减预算，并同步调整绩效目标。

（四）下一步拟改进措施

1. 下一步拟改进措施

2023 年按要求开展绩效监控，并充分应用绩效运行监控结果，对因客观因素导致预算支出存在缩减的，预计无法实现绩效目标的，本着实事求是的原则，及时按程序调减预算，并同步调整绩效目标。

2. 拟与预算安排相结合情况

充分应用绩效运行监控结果，对于因突发事件、政策调整等客观因素导致预算支出预计存在缩减且无法实现绩效目标的，及时按程序调减预算，并同步调整绩效目标。

2023年度洪山区财政局部门（单位）整体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盖章）：

填报日期：2024.1.20

总分：99

单位名称		武汉市洪山区财政局					
基本支出总额		4301.19		项目支出总额		854.66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20分）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20分*）
	部门整体支出总额	5155.85		5155.85		100.00%	20.00
年度目标1（30分）：推进财源建设，稳定存量税源，培植新兴财源。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年初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服务重点企业数量	≥30户	81	5	
		质量指标	税收占财政收入比重	≥80%	94%	5	
		时效指标	管理平台及时反映入库状态	正常提供收入数据	优	5	
	效益指标	成本指标	财源建设专项经费	不超出年度预算	完成	5	
		经济效益指标	扶持对象受益影响	有效益增长或成长表现	完成	5	
			满意度指标	对口服务满意度	≥95%	98%	4
年度目标2（30分）：严格支出管理，切实做好“保工资、保运转、保基本民生”经费保障							
年度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年度财政业务培训	4次以上	7	5	
		质量指标	预算资金使用率	误差控制±5%	98%	5	
		时效指标	预算资金拨付及时	符合审批期限	及时	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基本保障到位状态	无重大过失	完成	5	
		可持续性影响指标	支出预算准确度	90%以上预算单位达标	95%	5	
		满意度指标	对口服务满意度	≥95%	95%	5	
年度目标3（20分）：深化体制改革，落实预算绩效管理，推进预算管理一体化建设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年初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纳入绩效管理的部门预算资金	100%	100%	4	
		质量指标	绩效评价质量状况	质量标准完整	良好	4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良好	良好	4	
		社会效益指标	推动财政财务一体化管理平台建设	推动	推动	4	
		可持续性影响指标	推进预算绩效管理	绩效目标编制与自评率≥95%	100%	4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2023年度机关建设项目自评表

自评得分： 99

项目名称		机关建设				
主管部门		洪山区财政局		项目实施单位		洪山区财政局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分)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137.89	137.89	100.00%	20	
项目绩效总目标 (20分)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得分
		1、深入推动基层党建工作，加强对党员和财政干部的廉政教育； 2、完成局岗位设置及人员管理工作； 3、加强财政干部教育培训，强化局财政文化建设，提升财政干部能力素质，促进财政事业持续良性发展； 4、依规组织开展离退休老干部活动； 5、做好局机关大楼公用办公设备的维修保养及办公楼零星维修工作，保障机关正常运行； 6、全力做好机关综合治理、安全消防、创文（卫）、节能减排、环境综合整治等后勤服务保障工作等。		(1) 坚持以科学的理论武装财政干部的头脑，以支部集中学习、“三会一课”、“学习强国”平台、参加区机关工委培训等多种方式，组织全局党员干部进一步深入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学习习近平总书记考察湖北武汉重要讲话精神、学习省第十二次党代会精神、学习二十大精神，进一步持续贯彻弘扬伟大建党精神、伟大抗疫精神等活动。 (2) 完成局岗位设置及人员管理工作。 (3) 开展多种形式的财政干部活动，全年共开展党员主题活动12次，开展财政干部业务培训800人次，提升了财政干部综合素质。 (4) 落实走访慰问离退休老干部活动。 (5) 根据人员配备和工作需要，购置、维护办公设备，并做好办公楼零星维修工作，确保财政各项业务正常开展。 (6) 做好机关综合治理、安全消防、创文（卫）		20
项目年度绩效指标 (6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培训人次	≥480人次	800人次	5
			党员主题活动次数	≥12次	12次	5
			档案管理达标等级	省特级	省特级	5
		质量指标	印刷品验收合格率	100%	100%	5
			设备验收合格率	100%	100%	5
			维修质量合格率	100%	100%	5
		时效指标	设备维修及时率	100%	100%	5
		成本指标	培训人员人均成本（含师资费）	≤240元/人次	10元/人次	5
		成本指标	符合办公设备配置标准率	100%	100%	5
		社会效益指标	保持党员先进性	保持	保持	5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保持机关正常运行	保障	保障	5
		满意度指标	工作人员满意度	≥95%	98%	4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2023年度国库集中收付管理项目自评表

自评得分： 100

项目名称		国库集中收付管理				
主管部门		洪山区财政局		项目实施单位		国库科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20分）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77.28	77.28	100.00%	20	
项目绩效总目标 （20分）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得分
		1、围绕建立现代国库管理体系，加强预算执行管理，做好财政资金支出动态监控工作，提高国库各类报表编制质量； 2、建成保障有力、安全高效、互联互通、数据共享的国库信息管理体系； 3、促进全区国库各类报表编制质量，全面、准确反映政府收支、运行情况。		（一）做好库款管理工作。加强收支分析预测，加强与上级财政部门的联系沟通，积极争取市局对我区的调度资金，切实保障库款需求。 （二）持续做好直达资金常态化管理。紧密依托预算管理一体化系统和直达资金监控系统，协助业务科室做好资金支出日常监管和重点监控，实时掌握资金使用情况，督导预算执行进度，保障资金有效使用。 （三）做好2023年度总决算、部门决算与政府综合财报编报工作。协助推进一体化政府财务报告系统落地，多次向上级财政提供系统建设、用户操作及报表审核等方面的建议。		20
项目年度绩效指标 （6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资金收付代理笔数	≥12万笔	167037笔	20
		质量指标	系统正常运行率	≥98%	100%	10
		时效指标	系统故障修复响应时间	≤1小时	≤1小时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依规公开决算情况	100%	100%	10
		满意度指标	管理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100%	10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2023年度财源建设与预算收支管理项目自评表

自评得分： 100

项目名称	财源建设与预算收支管理					
主管部门	洪山区财政局		项目实施单位		洪山区财政局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分)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217.65	217.65		20	
项目绩效总目标 (20分)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得分
	<p>1、加强财源收入预测、分析，紧抓全年收入目标，形成工作合力，做到应收尽收，努力完成财政收入任务；</p> <p>2、完善政府预算体系，细化预算编制，调整优化财政支出结构，提高部门预管理的科学化和透明度；</p> <p>3、完善行政事业单位资产管理制度，规范行政事业单位资产管理基础工作；推进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出租出借集中运营管理，确保国有资产保值增值；</p> <p>4、完善非税收入征收管理信息系统，加强政府非税收入管理；</p> <p>5、结合深化街道管理体制改革工作要求，加强乡街财政资金监管能力建设，切实提高监管能力和服务水平，确保乡街各项经费及专款及时、准确的拨付；</p> <p>6、完善政府采购制度改革，建立健全政府购买服务目录管理制度，加大政府购买服务力度，逐步增加政府购买服务的资金规模和比例，优化政府采购程序，完善政府绿色采购政策。</p>			<p>(1) 进一步完善财源信息共享平台信息内容，做好平台运行维护工作，充分运用平台数据，进一步细化收入分析，每月按时编撰《财政信息内参》，完成财政收入分析报告。</p> <p>(2) 推进预算管理一体化，组织编制年度预算。积极做好一体化系统预算执行模块上线实施各项工作。做好2024年度预算公开工作。</p> <p>(3) 完善国有资产使用管理制度，进一步规范国有资产的处置和使用管理工作。全面升级国有资产管理信息化管理平台，确保资产数据的准确性、真实性和完整性，强化了行政事业单位资产管理。</p> <p>(4) 做好非税收入网络管理系统的日常维护，努力打造高效稳定的非税收入网络管理系统平台。</p> <p>(5) 做好社区财务平台维护管理工作，进一步提升社区财政预算管理规范化、标准化和自动化水平。</p> <p>(6) 进一步落实“放管服”改革要求，持续优化营商环境，实现政府采购科学化精细化管理。</p>		20
项目年度绩效指标 (6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财政信息内参》期数	12期	12	10
			预决算编制单位数	≥200家	218	10
			委托代理会计事务所和律师事务	≥10份	18	10
		质量指标	验收合格率	100%	100%	10
	时效指标	票据发放及时率	100%	100%	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提高预算资金使用效益	达到预期	达到预期	5
			专项债券项目库管理规范性	逐年提高	逐年提高	5
服务对象指标	满意度指标	管理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95%	5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2023年度财政网络系统运行保障项目自评表

自评得分： 100

项目名称		财政网络系统运行保障					
主管部门		洪山区财政局		项目实施单位		洪山区财政局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分)	年度财政 资金 总额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188.65	188.65	100%	20		
项目绩效总 目标 (20分)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得
		确保财政业务平台、局机关各系统安全稳定运行，为各项工作提供信息化保障。确保财政资金安全高效运行。		<p>(1) 对于局业务信息系统，积极配合相关系统维护方开展硬件设备基础维护和运行状态监测；对于局网络系统和办公终端设备，及时响应、有效解决各类软硬件故障或问题；定期开展机房设备巡检，加强机房环境监控，发现问题及时整改，有效保障财政信息系统安全稳定运行。</p> <p>(2) 完成网络安全硬件设备续保，更新升级安全功能库，根据市财政局工作要求，完成部分网络安全设备配置调整，确保网络安全设备正常运转，为全局网络系统提供安全屏障。</p> <p>(3) 完成财政专网安全终端软件安装全覆盖工作，对财政专网接入终端（含预算单位接入终端）进行实时安全检测和病毒查杀，扎实开展财政专网接入单位年度巡检，有效开展财政专网日常维护管理，及时响应、协助解决终端故障或业务系统应用问题，有效保障专网终端安全，确保专网安全稳定运行。</p> <p>(4) 不断优化全局办公网络，升级改造全局无线网络系统，加强信号覆盖和网络速率，满足移动办公需求，同时集中拆除各科室独立安装使用的家用型无线路由设备及相关线路，主动消除潜在安全隐患；集中调整局办公外网接入区政务外网，日常办公日常使用政务外网，规范外网使用管理。</p> <p>(5) 强化业务信息系统数据备份，根据业务信息系统运转情况、数据重要程度等，合理制定数据备份方案，做到数据定期备份，保障数据安全。</p> <p>(6) 深入推进预算管理一体化改革实施工作，完成政府采购、非税收入、资产管理模块的上线实施工作</p>			20
项目年度绩效 指标 (60分)	一级 指标	二级指 标	指标名称	年初目标 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 指标	数量指 标	硬件维护数量	≥55台 (套)	63台 (套)		10
		质量指 标	系统正常运行率	≥98%	100%		5
			系统验收合格率	100%	100%		5
			系统故障修复响应	≤1小时	1小时内		10
		时效指 标	系统运行维护响应 时间	≤120分 钟	2小时内		10
			系统修改完善响应	≤2小时	2小时内		10
	满意度 指标	系统使用人员满意 度	≥90%	100%		10	
偏差大或 目标未完成 原因分析		无					
改进措施及 结果应用方 案		继续加强运维服务质量管理，进一步规范运维操作流程，强化服务人员考勤和监管，切实优化服务内容、提升服务水平。					

2023年度财务监督与评审项目自评表

自评得分： 100

项目名称	财务监督与评审					
主管部门	武汉市洪山区财政局		项目实施单位		武汉市洪山区财政局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分)	年度财政资金 总额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233.19	233.19	100.00%	20	
项目绩效总 目标 (20分)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得分
	<p>1、严格审核项目评审资料，协助建设单位完善项目审批程序，加强中介机构的沟通，对评审中发现的问题给予专业指导意见，保证项目报送的准确性和有效性；</p> <p>2、优化绩效评价方式，引入第三方机构参与绩效评价，提高绩效评价的科学性和公信力；</p> <p>3、通过财务审计检查，帮助被检单位规范会计核算行为、提高会计核算水平，加强财政主管部门对户管预算单位的财务监管力度。</p>			<p>(1)以不断提升预算绩效管理为目标，按照财政部“预算编制有目标、预算执行有监控、预算完成有评价、评价结果有反馈，反馈结果有应用”的绩效管理指导思想，紧抓预算绩效基础环节，延伸管理深度、做实提质增效。</p> <p>(2)开展辖区代理记账机构执业情况检查覆盖面10%的监督检查工作。</p> <p>(3)做好会计职称证书的发放工作。</p> <p>(4)为进一步规范政府投资项目的资产管理，保障项目竣工后及时转固，区财政局积极落实竣工财务决算评审工作。2023年，根据区建设局、区水务局、区园林局的决算需求，批复竣工财务决算77个项目，总投资6.6亿元。</p> <p>(5)开展会计监督检查，规范会计秩序，通过采取查、问、核等形式，认真审核了5个单位的2022年度会计信息，对检查发现的问题，督促被检查单位立行立改，同时会同相关业务科进一步加大政策宣传力度，不断提升全区会计信息质量。</p>		20
项目年度 绩效 指标 (6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年初目标 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 指标	数量 指标	会计监督检查单位数	≥4个	5	10
			户管一级预算单位财务监管覆盖率	100%	100%	5
			绩效评价项目个数	≥5个	12	5
			批复竣工财务决算项目个数	≥50个	77	5
	质量 指标	质量 指标	评审工作整体质量	优良率≥70%	95%	10
			技术咨询服务效果	优	优	10
			时效指标	评价工作按期完成率	100%	100%
	效益 指标	社会效益 指标	财政政策法规知晓率	≥95%	100%	5
偏差大或 目标未完成 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及 结果应用方						